

雞排妹 po 淫照自清 正妹不告了 寬容同情「她也是受害者」

(2015-02-10 蘋果日報／記者 林師民、張瑞振)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法規及爭點
<p>新竹一名正妹四年前被前男友在網路散播偷拍性愛影片，正妹受創提告，怎料官司尚未了結，近來該片被更名為《雞排妹性愛影片》在網路瘋傳，藝人雞排妹上周六為自清，竟將該影片截圖秀出女被害人臉部 po 臉書，正妹得知後羞憤穿紅衣輕生被救回，昨正妹出面表示，雞排妹也是受害者，不會提告。</p> <p>受訪時，被害正妹情緒已趨穩定，她覺得雞排妹也是受害者，不會對她提告，最該死的是當初散布影片的鍾姓前男友。但被害正妹的母親昨仍氣憤，認為女兒好不容易走出陰影，雞排妹為了自清，把女兒照片貼出來，「萬一出事怎麼辦？難道雞排妹能夠賠我一個女兒嗎？」律師廖芳萱表示，刻意散布影片的網友恐觸犯《刑法》散布猥褻物罪、妨害名譽罪，均可處二以下有期徒刑；雞排妹因非故意妨害被害人名譽，且已將影片截圖打馬賽克，也不構成散布猥褻物，若被害人要提告，恐怕只能尋求民事訴訟。</p>	<p>【爭點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雞排妹的行為是否可能觸犯刑法 235 條散布猥褻物品罪？2.當事人或家屬可否向雞排妹提出民事求償？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